

合同

编号： 11N01050315420256601

采购单位（甲方）：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阿勒泰地区工作委员会

服务单位（乙方）： 阿勒泰市粤鹏商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阿勒泰市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车辆维修和轮胎”迁入项目-阿勒泰市粤鹏商行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车辆维修和轮胎”迁入项目-阿勒泰市粤鹏商行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车辆维修和轮胎”迁入项目-阿勒泰市粤鹏商行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2025]346号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	-	-	1	件	240.00	240.00
合同总价（元）		240.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佰肆拾元整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2025]346号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24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三、服务条款 符合国家标准、正品保证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阿勒泰市江南花苑
电话：	电话：1369993800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阿勒泰团结路分理处
账号：	账号： 3008120729000019294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